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4011号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特纸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五洲特纸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五洲特纸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五洲特纸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五洲特纸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五洲特纸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五洲特纸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1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配售和网上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09元,共计募集资金403,700,9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30,660,377.36元(保荐承销费共计人民币32,075,471.70元,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付人民币1,415,094.34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73,040,522.64元,已由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1,274,260.02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40,351,168.2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468号)。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序号     | 金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 A      | 340,351,168.28 |
|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B1             |
|           | 利息收入净额 | B2             |
|           | 购买理财   | B3             |
| 本期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166,572,171.95 |
|           | 利息收入净额 | 176,991.69     |

|           |        |           |                |
|-----------|--------|-----------|----------------|
|           | 购买理财   | C3        | 130,000,000.00 |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D1=B1+C1  | 166,572,171.95 |
|           | 利息收入净额 | D2=B2+C2  | 176,991.69     |
|           | 购买理财   | D3=B3+C3  | 130,000,000.00 |
| 应结余募集资金   |        | E=A-D1+D2 | 43,955,988.02  |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        | F         | 43,955,988.02  |
| 差异        |        | G=E-F     |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注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 33050168350000001318 | 20,019,166.93 | 结构性存款3,000万元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 13810078801000001191 | 16,444,565.71 | 结构性存款3,000万元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 570900453310102      | 455,765.23    | 结构性存款2,000万元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110801013802114630  | 403,386.36    | 结构性存款2,000万元 |



|                    |              |               |                |
|--------------------|--------------|---------------|----------------|
| 衢州分行               |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衢州分行 | 375378864081 | 6,633,103.79  | 结构性存款 3,000 万元 |
| 合 计                |              | 43,955,988.02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规模的情况

由于江西五星取得原项目备案文件的时间较早，根据市场需求，2021年1月，五洲特纸将“年产20万吨食品包装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调整为“年产50万吨食品包装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规模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系公司在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万吨食品包装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基础上，生产线建设规模由20万吨增加到50万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等未发生变化。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34,035.12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16,657.22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不适用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16,657.22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不适用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年产 50 万吨食品包装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注]  | 否              | 34,035.1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16,657.22 | 不适用                             | 48.94                  | 2022 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34,035.1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16,657.22 | 不适用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443.9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220 号） |                |            |         |               |           |                                 |                        |               |          |          |               |



|   |  |
|---|--|
|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 <p>无</p>   |
|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 <p>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1月30日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余额13,000万元。</p> |
|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 <p>无</p>   |
| <p>[注] 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20万吨食品包装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调整为“年产50万吨食品包装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p> |  |